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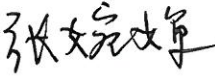




生产建设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表

验收单位名称	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	
项目名称	英诺尔物联网工业园区		
项目位置	厦门市翔安区，厦门火炬（翔安）产业区下潭尾北片区，同龙三路与龙窟中路交叉口西南角，场地周边交通便利		
行业主管部门（或主要投资方）	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项目性质	建设类项目
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号和时间	翔农许[2016]1号		
建设起止时间	2016年6月至2018年7月		
验收时间	2018年8月		
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	工程措施	①覆盖表土 0.12 万 m ³ ， ②沉砂池 4 座（砖砌结构，尺寸为 2.5m×2.3m×1.5m）； ③排水沟 747m（浆砌片石结构，壁厚 30cm，梯形断面，底宽 0.4m，深 0.4m，内坡比 1:0.5）； ④土地整治 0.39hm ² ； ⑤洗车台 1 座 ⑥雨水管网 525m 以上工程措施投资估算 43.07 万元	
	植物措施	①景观绿化（面积 0.39hm ² ）； 以上植物措施投资估算 97.50 万元	
	临时措施	①砖砌排水沟 45m（砖砌、矩形断面，底宽 0.3m，深 0.3m） ②沉砂池 1 座（砖砌结构，尺寸为 2.5m×2.3m×1.5m） ③彩条布覆盖 1600m ² 。 以上临时措施投资估算 1.81 万元	
	管理措施	砂石料运输采用封闭方式，及时清理沿途撒落砂石料，采用商品混凝土减少施工场地占地，避开雨季施工，减少水土流失。在项目完工后应及时申请竣工验收。	

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	工程措施	①覆盖表土 0.14 万 m ³ ， ②沉砂池 4 座（砖砌结构，尺寸为 2.5m×2.3m×1.5m）； ③排水沟 747m（浆砌片石结构，壁厚 30cm，梯形断面，底宽 0.4m，深 0.4m，内坡比 1:0.5）； ④土地整治 0.46hm ² ； ⑤洗车台 1 座 ⑥雨水管网 525m 以上工程措施投资估算 43.77 万元
	植物措施	①景观绿化（面积 0.46hm ² ），主要种植桃花心木 51 株，小叶榄仁 176 株，木麻黄 154 株，巨尾桉 140 株，非洲茉莉球 29 株，亮叶朱蕉 369m ² ，鹅掌柴 645m ² ，红花继木 688m ² ，翠芦莉 224m ² ，黄心梅 667m ² ，金叶假连翘 337m ² ，马尼拉草 205m ² 。 以上植物措施投资估算 192.00 万元
	临时措施	①砖砌排水沟 45m（砖砌、矩形断面，底宽 0.3m，深 0.3m） ②沉砂池 1 座（砖砌结构，尺寸为 2.5m×2.3m×1.5m） ③彩条布覆盖 1600m ² 。 以上临时措施投资估算 1.81 万元
	管理措施	在相应的“□”内打“√”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土石方调配情况符合水保方案要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余土石方其他项目综合利用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土石方运输采用封闭方式，及时清理沿途撒落土石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采用商品混凝土减少施工场地占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留植被较好区域林草植被，减少扰动土地面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避开雨季施工，减少水土流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
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	由于后续设计调整，增加了本项目的绿化面积，从原有的 3900m ² 增加至 4600m ² ，原水土保持方案中景观绿化未有具体树种及工程量，实际施工过程中进行了景观工程专项设计并进行了施工。实际景观绿化投资比原水土保持方案中的绿化投资多 50.00 万元。 由于绿化面积增加，同时增加了土地整治和覆表土的工程量，因此，工程措施投资比原水土保持方案工程投资增加了 0.70 万元。	
后续管护要求	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在施工后，运行情况良好，能够起到较好的水土保持作用，在项目水土保持验收后，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的管护主体为建设单位（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建设	



	<p>单位应委托专人对已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与维护(对排水设施及时进行维护,对景观绿化苗木进行抚育,修剪等),以发挥其长远效益。</p>
<p>验收结论</p>	<p>根据现场踏勘和相关资料,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,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,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,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。</p> <p>验收组成员单位:</p> <p>生产建设单位(签字及盖章):  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(签字):  福建省科学技术咨询服务中心</p> <p>主体工程设计单位(签字):  福建省闽南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</p> <p>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(签字):  福州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</p> <p>水土保持设施监理单位(签字):  厦门基业衡信咨询有限公司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18年8月20日</p>

填表说明:

- 1.“项目位置”栏应准确至镇(街)、村(居)。
- 2.“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号和时间”栏如有涉及方案变更审批,需一并填写批复文号和日期。
- 3.水土保持具体措施内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。
- 4.验收组成员单位需填写单位全称及参加验收人员签字;参加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。
- 5.本表需加盖验收主持单位骑缝章。